证券代码: 603568 证券简称: 伟明环保 公告编号: 临 2019-065

转债代码: 113523 转债简称: 伟明转债

转股代码: 191523 转股简称: 伟明转股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项目中标情况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招标人湖南省 彬州市嘉禾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招标代理机构湖南中技项目管理有限公 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认公司作为牵头方和湖南天茂景观建设工程有限公 司组成的联合体为"嘉禾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及嘉禾县城乡生活垃圾收运体 系项目特许经营权"(以下简称"本项目"或"项目")的中标单位,现将中标 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项目的主要情况

- 1、招标编号: HNZJC2019-FW(CZ)-034-2
- 2、项目名称: 嘉禾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及嘉禾县城乡生活垃圾收运体系项目特许经营权
- 3、项目总投资估算:约 4.32 亿元(其中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一期投资估算 3.83 亿元,城乡生活垃圾收运体系项目投资估算约 0.49 亿元)。
- 4、项目规模: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采用机械炉排炉焚烧工艺,设计日处理生活垃圾 1,200 吨。分两期建设,一期 600 吨/日,二期 600 吨/日;城乡生活垃圾收运体系项目,规划垃圾中转站 10 座及配套水电设施和压缩设备等,配备封闭式垃圾箱、新建垃圾收集点,配备环卫车辆,城区现有设备收购及新设备添置。

- 5、特许经营期限: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特许经营期限 30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28 年);嘉禾县城乡生活垃圾收运体系项目特许经营权限 20 年(不含建设期,建设期 6 个月)。
- 6、项目运作模式: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运作模式,BOT(建设-运营-移交); 嘉禾县城乡生活垃圾收运体系项目运作模式,BOT(建设-运营-移交)+TOT(移交-运营-移交)。
 - 7、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二、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影响

本项目的中标,标志着公司业务成功进入湖南省市场,并为公司推进湖南省业务后续拓展带来积极影响,有助于增加公司生活垃圾清运、处理业务规模。本项目中标对公司 2019 年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但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促进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经营业绩提升。

三、风险提示

该项目目前尚未与招标人签订正式的合同,合同签订及合同具体条款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按规定另行公告项目后续进展情况。

四、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